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相關的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3968)

建議聘請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申請金融債券和存款證(CD)發行一般性授權、
發行資本債券有關授權
及
2025年度股東會通知

本公司擬定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7088號招商銀行大廈五樓會議室舉行股東會。召開股東會之通知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6頁。

股東會適用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並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bchina.com)。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會之股東，請按照隨附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並於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交回。填妥及交回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6年6月2日

目 錄

	頁碼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一、 緒言	3
二、 建議聘請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4
三、 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	4
四、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5
五、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6
六、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7
七、 申請金融債券和存款證(CD)發行一般性授權	9
八、 發行資本債券有關授權	9
九、 股東會	13
十、 責任聲明	14
十一 推薦意見	14
附錄一 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	I-1
2025年度股東會通知	AGM-1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會」、「2025年度股東會」或「本次會議」	指	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7088號招商銀行大廈五樓會議室舉行之本公司2025年度股東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議事規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招商銀行」、「本公司」或「本行」	指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H股股票代碼：03968）掛牌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釋 義

「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5月2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即中國的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之H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3968)

執行董事：

鍾德勝

非執行董事：

繆建民

石岱

鄧仁傑

江朝陽

朱立偉

黃堅

馬向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宏啟

史永東

李健

黃玉山

盧力平

敬啟者：

註冊地址：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

深南大道7088號

招商銀行大廈

51804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三期31樓

**建議聘請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申請金融債券和存款證(CD)發行一般性授權、
發行資本債券有關授權
及
2025年度股東會通知**

一、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股東會通知，以及提供將於股東會上審議的議案的詳情。

二、建議聘請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擬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及境內附屬子公司2026年度國內會計師事務所，聘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等為本公司及境外附屬子公司2026年度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聘期為一年。

2026年度集團審計費用不超過折人民幣3,246萬元(其中內部控制審計費用為人民幣104萬元)，該金額為本公司及本公司會計併表範圍內各附屬子公司集團整體財務報表審計費用合計金額。上述審計費用是以安永合夥人及其他各級別員工在本次審計工作中所耗費的時間成本為基礎，並考慮專業服務所承擔的責任及所需專業知識和經驗等因素而確定。年內如有新增併表實體或現有實體實際審計需求發生變化，並考慮匯率變動影響，最終實際支付金額可能與此略有差異。

關於建議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基本情況、續聘會計師事務所已履行的程序等信息，請參閱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網站的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的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

三、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

為持續推進價值銀行戰略，促進本公司質量、效益、規模協調發展，根據國際金融監管改革趨勢和中國銀行業資本監管最新要求，結合本公司經營實際和外部環境變化，特編製本公司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

關於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的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一。

四、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於2026年5月28日召開第十三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李雲貴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和《關於提名霍達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同意提名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並提交本公司股東會審議。股東會審議通過後，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需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進行審核，任期自本公司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任職資格批覆之日起，至第十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李雲貴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李雲貴先生，1969年8月出生，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正高級會計師。現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曾任中海石油天然氣及發電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總監，中海石油氣電集團公司財務總監，山東海化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中海油能源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財務資產部總經理、財務資金部總經理、資金部總經理、副總會計師等。

霍達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霍達先生，1968年5月出生，中國財政科學研究所(原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經濟學專業博士。現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曾任中國證監會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中國證監會深圳監管局(「深圳證監局」)局長助理，中國證監會市場監管部副巡視員、副主任、主任，中國證監會公司債券監管部主任，中國證監會研究中心主任，北京證券期貨研究院院長，中證金融研究院院長，中國證監會第十七屆發行審核委員會兼職委員，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證券」)(香港聯交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長、首席信息官等職務。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在本公司之股份中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未受過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其他有關監管機構的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若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將不會收取董事酬金。

除上文所述外，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於過去三年沒有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監事職位或有任何其他重要任職及資格。除上文所述外，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無任何關係。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與本公司不存在利益衝突，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記錄情況，也不存在相關法律法規、規則規定的不得擔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2024年2月9日，深圳證監局向霍達先生發出《深圳證監局關於對霍達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該文件指出，招商證券多名員工曾存在借用他人證券賬戶長期交易股票、私下接受客戶委託交易股票、委託他人炒股等違法違規行為，相關問題反映出招商證券合規內控管理不到位，霍達先生作為招商證券時任董事長，對上述問題負有管理責任。鑒於該警示函系深圳證監局採取的監管措施，不構成中國內地法律法規、規章或監管規定所認定的行政處罰或市場禁入措施或不適合擔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影響其擔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資格，故該警示函不影響霍達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資格和適當性。

除上文所述外，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無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信息。除上文所述外，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李雲貴先生和霍達先生均已做出書面承諾，同意接受提名其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承諾上述公開披露的候選人資料真實、準確、完整，並保證當選後切實履行董事職責。

五、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於2026年5月28日召開第十三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王小青先生為執行董事的議案》，同意提名王小青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並提交本公司股東會審議。股東會審議通過後，王小青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需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進行審核，任期自本公司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任職資格批覆之日起，至第十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王小青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王小青先生，1971年10月出生，復旦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研究生學歷，經濟師。現任招商銀行黨委書記。曾任中國人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組合管理部副總經理、組合管理部總經理、總裁助理、副總裁兼財務負責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招商銀行行長助理兼深圳分行行長，招商銀行副行長，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曾兼任招商信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招商信諾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小青先生持有本公司62,000股A股，除此之外，其在本公司之股份中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王小青先生未受過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其他有關監管機構的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若王小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不會收取董事酬金，其薪酬將根據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有關規定確定(具體薪酬金額將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披露)。

除上文所述外，王小青先生於過去三年沒有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監事職位或有其他重要任職及資格。除上文所述外，王小青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無任何關係。王小青先生與本公司不存在利益衝突，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記錄情況，也不存在相關法律法規、規則規定的不得擔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王小青先生無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信息。除上文所述外，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王小青先生已做出書面承諾，同意接受提名其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候選人，承諾上述公開披露的候選人資料真實、準確、完整，並保證當選後切實履行董事職責。

六、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於2026年5月28日召開第十三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張湧先生為獨立董事的議案》，同意提名張湧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並提交本公司股東會審議。股東會審議通過後，張湧先生的獨立董事任職資格需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進行審核，任期自本公司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任職資格批覆之日起，至第十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張湧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張湧先生，1975年11月出生，經濟學博士，理論經濟學博士後工作經歷，副研究員職稱。上海財經大學滴水湖研究院執行院長、滴水湖高級金融學院副院長。兼任上海金融與發展實驗室副主任，復旦大學上海自貿區綜合研究院研究員，上海臨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騰達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和海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中國（上海）自貿試驗區管委會政策研究局局長，民生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委員、董事會秘書、審計責任人，絲路研究院（海口）有限公司首席專家兼院長，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副院長等職務。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湧先生在本公司之股份中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張湧先生未受過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其他有關監管機構的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若張湧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每年稅前獨立董事酬金標準為人民幣50萬元。

除上文所述外，張湧先生於過去三年沒有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監事職位或有任何其他重要任職及資格。除上文所述外，張湧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無任何關係。張湧先生與本公司不存在利益衝突，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記錄情況，也不存在相關法律法規、規則規定的不得擔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張湧先生確認其(i)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有關獨立性標準；(ii)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提名之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董事會亦認為張湧先生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指引。張湧先生無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信息。除上文所述外，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張湧先生已做出書面承諾，同意接受提名其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承諾上述公開披露的候選人資料真實、準確、完整，並保證當選後切實履行董事職責。

七、申請金融債券和存款證(CD)發行一般性授權

本公司2019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金融債券和存款證(CD)發行一般性授權將於2026年6月30日到期，現申請延續2019年度股東大會授權內容，延長授權有效期。

- 一、截至2029年6月30日前，發行金融債券（不含各類存款證(CD)）的餘額不超過負債餘額的10%，負債餘額按本公司上年末全折人民幣負債餘額數核定，金融債券（不含各類存款證(CD)）類型包括在境內市場、境外市場及離岸市場發行的人民幣債券、外幣債券等。
- 二、截至2029年6月30日前，在符合監管要求範圍內，自行擇機發行存款證(CD)以補充流動性，各類存款證(CD)類型包括境內市場、境外市場及離岸市場發行的人民幣存款證(CD)、外幣存款證(CD)等。
- 三、授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根據本公司資產負債配置需要和市場狀況，決定金融債券和存款證(CD)發行的市場、幣種、時機、金額、利率類型、期限、方式和資金用途。該授權有效期至2029年6月30日。

董事會同意將上述事項提交本公司股東會審議，並需經出席會議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為通過。

八、發行資本債券有關授權

2024年，本公司根據內外部經營形勢，向2023年度股東大會申請了人民幣1,500億元資本債券發行授權（簡稱前次授權），有效期至2027年6月24日。截至本文件披露日期，本公司已在前次授權額度內累計發行人民幣1,070億元永續債，剩餘人民幣430億元授權額度將根據具體情況，於2026年內或2027年上半年發行完畢。

為保證前次授權使用完畢後及時接續，本公司擬延續前次授權做法，提交總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500億元的資本債券發行授權議案，新授權自前次授權額度使用完畢或到期之日（以孰早為準）起生效，有效期至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覆新的發行額度後滿24個月之日。本公司將在取得股東會和相關監管機構批准的條件下，科學合理安排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及／或二級資本債券，用以補充本公司其他一級資本及／或二級資本。具體如下。

一、資本債券發行規劃

(一) 工具類型：可發行的資本債券包括帶減記條款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以及帶減記條款的二級資本債券，且該等資本債券需符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關於商業銀行資本工具創新的指導意見（修訂）》《關於進一步支持商業銀行資本工具創新的意見》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規定。

(二) 發行規模：上述資本債券發行規模總計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500億元（簡稱總規模）。

(三) 帶減記條款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應符合以下要求：

1. 贖回選擇權：自發行之日起滿5年後，本公司有權在獲得監管機構認可的前提下，全部或部分贖回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2. 損失吸收方式：當發行文件約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採用全部或部分減記方式吸收損失；
3. 期限：與本公司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
4. 票面利率：參考市場利率確定；
5. 募集資金用途：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機構的批准，適時計入本公司其他一級資本；
6. 發行區域：可在境內或境外發行。

(四) 帶減記條款的二級資本債券應符合以下要求：

1. 贖回選擇權：自發行之日起滿5年後，本公司有權在獲得監管機構認可的前提下，全部或部分贖回二級資本債券；
2. 損失吸收方式：當發行文件約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採用全部或部分減記方式吸收損失；
3. 期限：不少於5年；
4. 票面利率：參考市場利率確定；
5. 募集資金用途：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機構的批准，適時計入本公司二級資本；
6. 發行區域：可在境內或境外發行。

(五) 決議有效期：自前次授權額度使用完畢或到期之日(以孰早為準)起生效，有效期至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覆新的發行額度後滿24個月之日；同時，對所發行資本工具存續期管理的相關授權，到資本工具贖回或到期兌付後失效。

二、 授權事項

(一) 與資本債券發行相關的授權事項

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在股東會審議通過的框架和原則下，在前文所述人民幣1,500億元發行規模內，決定啟動資本債券發行，並確定一次或分次發行時擬使用的工具類型，以及對應擬向監管機構申請的發行規模，制定該等類型工具的具體發行方案，辦理上述資本債券發行的全部事宜。

同時，為提高資本補充效率，提請董事會在取得前述人民幣1,500億元發行規模授權後，轉授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在累計不超過人民幣1,500億元規模內，按本議案的規定直接決定發行新的資本債券。

上述授權及轉授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 決定擬向監管機構申請的發行規模、發行窗口的確定方式、發行對象的確定方式、發行方式、發行區域、發行幣種、票面利率的確定方式等；
2. 決定各批次資本債券具體發行期次、實際發行金額、具體發行時間、實際發行對象、發行條款的具體內容、最終發行利率、最終債券價格，辦理債券登記託管，申請債券上市流通，進行與資本債券發行相關的談判，簽署相關法律文件等；
3. 向相關監管機構申報資本債券的發行，並根據相關監管機構頒佈的規定及審批要求，對發行方案、申報材料、債券名稱、條款設計及其他與資本債券相關事項進行適當調整；
4. 其他與資本債券發行相關的具體事宜。

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同時由董事會轉授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相關授權期限自前次授權額度使用完畢或到期之日（以孰早為準）起生效，有效期至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覆新的發行額度後滿24個月之日；同時，對所發行資本工具存續期管理的相關授權，到資本工具贖回或到期兌付後失效。

（二）資本債券存續期間有關的授權事項

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同時由董事會轉授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在股東會審議通過的框架和原則下，自各期次資本債券發行完成之日起，根據具體情況，全權辦理該期次債券存續期間相關事宜，具體授權內容及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安排還本付息、在滿足贖回條件的前提下行使贖回選擇權、在觸發事件發生時按照約定進行減記等。

董事會同意將上述事項提交本公司股東會審議，並需經出席會議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為通過。

九、股東會

有關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7088號招商銀行大廈五樓會議室舉行股東會之通知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6頁。

股東會上的各項議案，均會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

股東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次會議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至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本次會議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以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憑證，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記錄日期為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於當天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會。

股東會適用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並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bchina.com)。擬委任股東代表出席股東會之股東，請按照隨附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並於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交回。填妥及交回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派付2025年度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

為釐定有權收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4日(星期六)至2026年7月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H股持有人，如欲收取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7月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以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憑證，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記錄日期為2026年7月9日（星期四），於當天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收取2025年度末期股息。

十、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全面承擔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通函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通函內所表達一切意見已經周詳及審慎考慮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十一、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股東會通知中所列的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同意將於股東會上提呈的有關議案。就股東會上提呈股東審議及批准的其他議案，董事亦認為該等議案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並提請股東投票同意該等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繆建民
董事長
謹啟

2026年6月2日

為持續推進價值銀行戰略，促進本公司質量、效益、規模協調發展，根據國際金融監管改革趨勢和中國銀行業資本監管最新要求，結合本公司經營實際和外部環境變化，特編製本公司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

一、本次資本規劃背景

（一）經濟回升中機遇和挑戰並存

當前，國內經濟正處在轉變發展方式、優化經濟結構、轉換增長動力的關鍵時期。2025年經濟目標順利完成，為2026年的經濟工作打下了堅實基礎。展望2026年，雖然房地產市場深度調整、地方債務風險化解及居民消費信心修復仍需時日，但宏觀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面更為穩固。從外部環境看，全球經濟有望逐步企穩，但貿易保護主義、產業鏈重構及地緣政治衝突等不確定性因素依然存在，對出口導向型企業構成潛在影響。從內部環境看，存量政策和一攬子增量政策持續發力，財政政策加力提效，貨幣政策精準有力，特別是逆週期和跨週期調節機制的完善，為鞏固和增強經濟回升向好態勢提供了有力支撐。預計通脹水平將溫和回升，企業盈利狀況逐步改善，市場預期和居民就業將進一步穩定，共同推動經濟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

（二）金融業開啟「十五五」規劃新篇章

2026年是我國「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商業銀行需要持續加強服務實體經濟，支持國民經濟重點領域。一方面，要圍繞新質生產力的培育，加大對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等領域的金融支持；另一方面，要持續優化信貸結構，引導金融資源更多流向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同時，隨着利率傳導機制的不斷完善和市場競爭的加劇，商業銀行需進一步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強化資本內源性積累與外源性補充的統籌協調，推動資產結構優化，降低對資本消耗型業務的依賴，實現規模、質量、效益與結構的均衡發展，為經濟社會發展提供強有力的金融支撐。

(三) 順應審慎監管和風險防範要求

面對複雜的內外部經營形勢，商業銀行要全面加強風險管理，有效防範化解金融風險。隨着金融監管體制改革的深入和「五大監管」(機構監管、行為監管、功能監管、穿透式監管、持續監管)的全面落地，嚴監管、重合規將成為銀行業發展的常態。這督促商業銀行回歸本源，專注主業，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以確保金融市場的穩定和健康發展。資本管理方面，隨着資本新規、系統重要性銀行等監管規定的深入實施，資本監管標準更為嚴格。這要求銀行在資本規劃、資本使用和分配等方面進行精細化管理，在經濟資本管理體系建設上要更趨完善，通過採取綜合性的應對策略，確保資本管理的有效性和合規性，支持銀行的可持續發展。

(四) 持續深化價值銀行建設

本公司戰略願景是「成為創新驅動、模式領先、特色鮮明的最佳價值創造銀行」。這既是對當前全球經濟金融形勢的積極應對，也是本公司力求在全球先進商業銀行的行列中佔據一席之地的必然要求。在新的發展階段，本公司將繼續深化這一戰略，通過持續的創新和模式優化，構建出持久的競爭力，形成獨特的馬利克曲線，從而推動本公司實現高質量發展。

二、資本規劃目標

本公司資本規劃目標的設定原則為：一是以監管底線為基礎，結合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狀況，預留資本緩衝空間，確保滿足監管要求；二是結合自身發展及戰略需要，設定合理資本目標，維持市值穩定，保持同業競爭優勢。基於以上原則，在設定資本充足率目標時，主要考慮如下因素。

根據當前監管規定，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總資本充足率分別不得低於7.5%、8.5%和10.5%。本公司已被列入國內系統重要性銀行第三組，將面臨0.75個百分點的附加監管要求。結合第二支柱附加資本要求、壓力測試等情況，2026-2030年本公司資本規劃目標設置為：規劃期內，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總資本充足率分別達到並保持在10.0%、11.0%和13.0%以上。後續，本公司將在滾動編製資本規劃時，持續對風險形勢、模型調整或監管政策等相關影響進行回溯檢驗和動態評估，適時調整計量基準和規劃目標。

三、資本補充規劃

本公司始終堅持內生平衡為主、外源補充為輔的原則，做好內生與外源補充的統籌安排，多渠道、多方式籌措資本來源，保障資本充足率平穩運行。

（一）內生性補充

增強盈利回報能力。利潤創造能力是內生資本積累的關鍵因素。規劃期內，本公司將以打造價值銀行為戰略目標，優化業務結構和客戶結構，強調存量挖潛和增長質量，注重負債成本管控，提高風險定價能力，提升非息收入佔比，合理控制財務成本，提高費用效能，保持充足撥備，確保內生資本可持續補充。

保持分紅政策穩定。本公司將制定合理的分紅政策，平衡好分紅與股東長期回報的關係，在保證股東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適當增強資本積累，以滿足資本充足的需要。在符合屆時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對資本充足率規定的前提下，本公司每年現金分紅原則上將不低於當年按中國會計準則審計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稅後淨利潤的30%，並根據當期盈利和資本規劃運行情況靈活調整，切實提高對廣大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

（二）外源性補充

綜合考慮各類資本工具，科學合理開展資本補充。本公司將努力拓寬資本融資渠道，平衡好資本工具補充的結構和節奏，持續推動資本總量增厚和資本結構的優化改善。規劃期內，根據監管規定和資本市場情況，本公司將按照董事會、股東會批准的資本融資授權，在確有資本補充需求時，及時決策，科學合理組織補充；密切跟進國內外資本工具有關政策與實踐，深入研究各類融資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優先股、永續債、二級資本債、總損失吸收能力(TLAC)債券等資本工具，形成多元化的資本補充機制，持續增強資本實力，優化資本結構。

主要股東對資本補充給予承諾與支持。根據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本公司主要股東已出具書面承諾，支持董事會制定合理的資本規劃，使本公司資本持續滿足監管要求。本公司資本充足率低於法定標準時，主要股東支持董事會提出的提高資本充足率的措施，通過增加核心一級資本等方式補充資本，使資本充足率在限期內達到監管要求。

四、資本管理策略

為保障未來幾年業務發展、盈利增長及資本約束全面達到規劃目標，相關管理保障措施如下：

一是推進《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深化應用，強化資本規劃與預算管理的銜接機制。根據內外部經營形勢變化，結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最新要求，審慎估計資產質量、利潤增長及資本市場的波動性，滾動編製並實施資本管理規劃，動態平衡資本需求與資本供給，提高資本抵禦風險的能力。強化資本規劃與全面預算管理的銜接機制，通過全面預算管理來引導、調控、約束資產負債及財務資源的配置，實現資本配置最優化，確保年度資本管理目標的實現。

二是優化經濟資本管理，打造價值驅動的資本管理體系，充分發揮資本管理在戰略實施中的核心作用。以價值銀行為戰略目標，堅持審慎穩健的風險偏好，合理控制風險資產增速，持續優化資本配置策略，加強資產負債組合管理，運用組合優化策略促進業務結構調整。完善資本回報管理機制，堅持以經濟增加值(EVA)和風險調整資本收益率(RAROC)為核心的客戶綜合貢獻評價體系和績效考核機制，促進整體經營資源組合的價值挖掘和潛力發揮，持續提升資本回報水平。推進附屬公司提高資本管理水平，優化集團資源分配機制。

三是把握監管實質內涵，健全完善內部資本充足評估機制。密切跟進國際資本監管改革進展，推進新規在本公司深化應用，實現監管改革與內部管理的順利銜接，確保資本充足率平穩運行。深化資本管理數智化轉型，夯實計量基礎工程，合理反映各類風險實質，保持資本充足率計量、監測和分析工作的高效、精細。規範和健全二支柱管理流程機制，優化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充分識別、計量和評估各類風險，定期評估資本充足情況和抵禦風險能力，及時監測風險、資本與流動性狀況，建立資本應急預案機制，不斷完善資本管理體系。

四是推進資本工具創新，構建多元化資本補充機制。積極參與資本工具市場化發行，拓寬多元化融資渠道，吸引更多投資主體參與銀行資本融資，增強資本工具流動性，降低發行難度，完善本公司收益率曲線；密切關注同業動態，積極穩妥開展TLAC債務工具等創新資本工具研究，擇機適度利用債權、股權等多種資本工具，持續增強資本實力，優化資本結構。

五是加強對附屬公司外部資本融資的統籌管理，不斷提升附屬公司資本融資能力和效率。堅持內源補充為主，推動附屬公司經營提質增效，提高資本運用效率，實現增值目標。增強外部資本補充能力，鼓勵附屬公司投身資本市場，通過對外市場化發行非核心一級資本工具，減少對母行資本淨額的消耗。完善工作流程機制，指導附屬公司滾動更新資本融資規劃，持續優化內部資本管理。

2025年度股東會通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3968)

2025年度股東會通知

茲通告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招商銀行」)董事會定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召開本公司2025年度股東會(以下簡稱「本次會議」)。具體事項通知如下：

一、召開會議基本情況

(一) 現場會議召開時間

本次會議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開始。

(二) 現場會議召開地點

本次會議將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7088號招商銀行大廈五樓會議室舉行。

(三) 召集人

本次會議由本公司董事會召集。

(四) 召開方式

本次會議採用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召開(其中，網絡投票僅適用於A股股東)。

(五) 出席對象

1. 截至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交易收市時，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招商銀行」(600036)全體A股股東(以下簡稱「A股股東」)；
2. 截至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名列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股東登記冊的「招商銀行」(03968)全體H股股東(以下簡稱「H股股東」)；
3. 上述股東委任的股東代表；
4.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
5. 本公司聘請的中介機構代表及董事會邀請的嘉賓。

二、 本次會議審議事項

(一) 本次會議將審議以下議案：

普通決議案(非累積投票議案)

1. 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2025年度報告(含經審計之財務報告)；
3. 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包括宣派末期股息)(註1)；
4. 關於2026年度中期利潤分配計劃的議案(註2)；
5. 2026-2030年資本管理規劃(註3)；
6. 關於聘請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註3)；
7. 關於選舉李雲貴先生為招商銀行第十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註3)；
8. 關於選舉霍達先生為招商銀行第十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註3)；

2025年度股東會通知

9. 關於選舉王小青先生為招商銀行第十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註3)；
10. 關於選舉張湧先生為招商銀行第十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註3)；
11. 2025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報告；

特別決議案(非累積投票議案)

12. 關於申請金融債券和存款證(CD)發行一般性授權的議案(註3)；及
13. 關於發行資本債券有關授權的議案(註3)。

以上特別決議案需經出席會議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為通過。

(二) 本次會議匯報事項：

1. 2025年度董事履行職務情況評價報告；
2. 獨立董事2025年度述職報告；
3. 2025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務情況評價報告；及
4. 2025年度大股東行為評估情況報告。

註：

1. 本公司擬按照2025年度本公司經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的中國會計準則合併報表口徑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438.74億元的不低於30%的比例進行現金分紅，具體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有關規定，按照經審計的本公司2025年度淨利潤人民幣1,361.84億元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136.18億元。
 - (2) 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有關規定，按照本公司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期末餘額1.5%差額計提一般準備人民幣76.88億元。

2025年度股東會通知

- (3) 根據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商業銀行表外業務風險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準備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有關規定，按照本公司2025年度公募基金託管費收入的2.5%計提公募基金託管業務風險準備金人民幣0.62億元。
 - (4) 以屆時實施利潤分配股權登記日的A股與H股總股本為基數，向登記在冊的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全年每股現金分紅2.016元(含稅)，扣除已派發的2025年度中期現金股息後，本次每股現金分紅1.003元(含稅)，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或人民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股東會召開日前一周(包括股東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其餘未分配利潤結轉下年。
 - (5) 2025年度，本公司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2. 本公司擬定2026年度中期利潤分配計劃如下：
- (1) 根據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閱的2026年半年度財務報告，確定2026年半年度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
 - (2) 2026年度中期利潤分配現金分紅金額佔2026年半年度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比例為35%。屆時實際現金分紅時，因計算每股現金分紅金額需要對小數點後相應位數進行四捨五入處理，最終本行實際現金分紅總金額所佔比例可能與前述比例略有差異。本公司後續制定202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時，將考慮已派發的中期利潤分配金額。
 - (3) 2026年度中期利潤分配現金分紅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人民幣或等值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
 - (4) 2026年度中期利潤分配現金分紅時間為2027年1月至2月之間，具體現金分紅日期及股權登記日由董事會另行公告。
 - (5) 2026年度中期利潤分配計劃經股東會批准後，由董事會根據股東會批准的各項內容具體實施本次中期利潤分配。
3.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日的通函。
4. 其他議案及匯報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6年6月2日發佈的股東會文件。

三、 本次會議的出席登記方法

H股股東登記事項

1. H股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

2025年度股東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次會議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至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本次會議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以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憑證，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記錄日期為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於當天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本次會議。

派付2025年度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

為釐定有權收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4日（星期六）至2026年7月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H股持有人，如欲收取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7月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以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憑證，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記錄日期為2026年7月9日（星期四），於當天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收取2025年度末期股息。

2. 出席登記方式

有權出席本次會議的H股股東或股東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如果股東為法人，其法人代表或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決議授權的其他人士可出席會議，該人士應出示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派該人士的決議副本，辦理登記手續。

2025年度股東會通知

3. 受託行使表決權人登記和表決時提交文件的要求

- (1) 有權出席本次會議及投票的H股股東有權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參加投票，受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H股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須由H股股東簽署或由其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倘H股股東為境內法人，則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公章並由其法定代表人簽署；倘H股股東為境外法人，則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董事會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倘股東代表委任表格由H股股東授權之人士簽署，則授權該人士簽署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3) H股股東最遲須於本次會議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或以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將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為+852 2862 8555（工作日9:00-18:00）。
- (4) 填妥及交回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仍可憑前述第2條「出席登記方式」所列的文件親自出席本次會議，並於會上投票。若H股股東委任股東代表後又親自出席會議並親自在會上投票，則視為其已終止委任，其原股東代表所持的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

四、其他事項

1. 參加本次會議的股東及股東代表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關費用自理。
2.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鍾德勝；本公司的股東董事（非執行董事）為繆建民、石岱、鄧仁傑、江朝陽、朱立偉、黃堅及馬向輝；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宏啟、史永東、李健、黃玉山及盧力平。

承董事會命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繆建民
董事長
謹啟

2026年6月2日